

政府公布 2 0 0 9 – 1 0 年度申請售賣土地表

* * * * *

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今日（三月二十日）公布 2 0 0 9 – 1 0 年度申請售賣土地表（即勾地表）時表示，政府會繼續維持由市場主導的勾地表制度，提供土地以滿足本港的房屋、商業和各類需求。

2 0 0 9 – 1 0 年度勾地表提供 6 1 幅用地，其中 5 7 幅是滾存自 2 0 0 8 – 0 9 年度勾地表的用地，另有 4 幅新增用地。表內包括 4 0 幅住宅用地、1 2 幅商業／商貿用地和 9 幅「限作酒店發展」用途的用地。

今日公布的勾地表即時生效，以取代 2 0 0 8 – 0 9 年度勾地表。勾地表內有 4 4 幅土地現時已可供申請，而餘下的土地則會於本年度稍後時間，待完成所需程序後供有興趣人士申請。

就財政司司長於 2 0 0 9 – 1 0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提及有關檢討某些用地的發展參數，以期在回應社會訴求上做得更好，林鄭月娥指出，從 2 0 0 8 – 0 9 年度勾地表滾存至本年度勾地表的土地中，有 15 幅用地已縮減了發展密度。

林鄭月娥說：「我們亦因應區議會的意見，從勾地表中暫時剔除荃灣楊屋道『限作酒店發展』用途的用地，和上環中港道的『商業』用地。我們會繼續與相關的區議會商討，以為該兩幅土地制訂合適的發展參數。」

兩幅納入2008－09年度勾地表的土地，即何文田忠孝街81號的土地和大埔寶鄉街的土地亦已撥作其他用途。

視乎發展項目的實際設計，勾地表中提供的住宅用地大約可興建10500至11000個單位；商業／商貿用地的樓面總面積約為488300平方米；而「限作酒店發展」用地則可提供約6530至7050個房間。

政府在2009－10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已公布「限作酒店發展」用地試驗計劃將延長一年。「限作酒店發展」試驗計劃的相關安排在2009－10年勾地表內期間內亦適用於契約修訂和換地個案。

林鄭月娥說：「酒店及旅遊業界歡迎此項試驗計劃，自去年公布有關計劃後，我們與相關的持份者商討，擬訂在賣地條款中需列明的適當規限，以確保用地只可作酒店用途。這些規限條款取得了務實的平衡，一方面可以提供足夠的彈性，讓酒店發展商及經營者根據市場趨勢策劃和管理不同類型的酒店；另一方面也可確保這些指定用地能按擬定的用途發展。」

她補充說：「2008－09年度勾地表中沒有『限作酒店發展』的用地的申請，可能是發展商面對目前經濟持審慎態度，而非試驗計劃不獲支持。為了繼續支持發展旅遊基建，我們認為應延長計劃一年。」

2009－10年度勾地表連同有關的摘要說明、申請表格和協議書，以及作業備考，可在地政總署網頁 www.landsd.gov.hk 閱覽及下載。